

东莞市午时热传技术有限公司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公开道歉、承诺守法声明书

2025 年 1 月 22 日，我公司在东莞市虎门镇仁中岗路 90 号出现废水污染环境的违法行为，清洗装过切削液的胶箱产生的乳白色废水流入厂区内雨水管道最终流入中墩涌，违反了有关生态环境法律法规，对环境造成了不良的影响。发生此违法行为的原因在于公司个别员工无视公司管理规定，擅自违规处理废水。同时，也暴露了公司在督查落实规章制度方面的缺失。事后我公司全力整改，我公司进行了全力整改，一是进一步明确了责任，将环保责任分解到车间主管、班组，建立机台责任制，保证工作区域干净卫生。二是安排专人清理废水，特别是在车间门口这些重点区域和雨天这个重要时段进行重点防范。按照环保要求将废水集中存储在专用储存桶中，禁止乱倒乱泼。三是加强督查。行政部每天都对重点区域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目前，已经取得了明显的整改成效。即便如此，我公司仍然深感愧疚，并诚恳接受和严格执行相关环境行政处罚决定，在此就我公司的违法行为向社会诚恳作出公开道歉，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 一、严格遵守各项生态环境法律法规，履行生态环境法定义务，主动执行环境行政处罚决定；
- 二、全公司自上而下全面落实生态环境主体责任制，高标准实行规范化环境管理，确保废水达标排放；

在今后的生产工作中，我公司一定严格遵守生态环境法律法规，认真落实各项生态环境法律法规，全面加强生态环境安全生产管理，自觉承担起经营者应有的生态环境责任和义务，接受社会和媒体的监督，做有社会责任感、使命感的良心经营者。

我公司承诺已知悉：1.我公司此次主动公开道歉并作出环保守法承诺获得从轻行政处罚的机会，如今后再发生生态环境违法行为，我公司不得再提出申请。2.如我公司未按照本申请所述有关内容执行，愿意承担“不予从轻处罚”等不利后果。

法定代表人签字：（正楷亲笔签名）

公司公章



石建军

承诺时间：2025年3月21日